

研究報告指出：數位語文教學產品效果有待證明

駐洛杉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根據「閱讀能力分級宣導活動」(Campaign for Grade-Level Reading)的報告顯示，許多教學使用的數位應用軟體宣稱能教會學童重要的閱讀和語文技巧，其實大部分都還只是停留在閱讀的基礎層級，仍無法觸及學童需要的更高一層次閱讀技巧，家長和教育人員對這些應用軟體也普遍缺乏更深的認知。

這項針對全美所有專教出生到8歲兒童說寫閱讀能力的科技產品所作的調查研究，首先從蒐集需求方面的資訊著手，也就是家長、學童和教育人員最需要怎麼樣的科技產品來幫助學習。研究人員發現幼兒的學習應用軟體需求近年來迅速爆發，可稱之為數位西部拓荒史。以蘋果為例，最暢銷的教學應用軟體中，學齡前教育部份就佔了72%，都是宣稱能幫助幼兒發展閱讀和語文能力的產品。

總共有包括在 iTunes App 店面及 Google Play、eBook 的 137 件付費及免費語文教學軟體被檢驗，還有與語文教學相關的電子遊戲和語文教學網站等。

研究發現這些產品並不如他們宣稱的那麼有效，有些還拿研究有效的證明來自抬身價，但其實大部分應用軟體都著重在非常基礎的識字能力，連初級的文法或說故事的技巧都沒教到，只教一些字母、發音和識字。很多 eBook 直接敘述故事並植入遊戲及動作、聲音的方式表現，只能認音和識字，至於文字書寫及更進一步的作文則沒有納入軟體教學內。

報告指出，科技變遷太快速，瀏覽市面上的語文教學應用軟體，彷彿進入西部荒時代，廠家各顯本事，爭佔市場。而那些負責為學童選擇最佳學習閱讀軟體的家長和教育人員們，沒有充足的產品資訊，面對充斥五花八門的各式各樣新產品，眼花撩亂，無所適從。

比起這些應用軟體，語文教學網站的貢獻還更大一些，30%的網站至少有一年級以上的課程程度，20%網站提供的教學教材還被研究人員肯定具有實質效益。

今日的孩童處競爭激烈的時代，他們未來的成就有很大一部份是建立在閱讀能力上，學校和社區領導者應該負起責任評估市面上各種科技產品，何者對孩童語言發展能力才是真正有幫助的。為此，報告

提供以下 4 項原則以供參考。

1. 提升教師和家長使用社交網站、手機、簡訊連絡互通的管道。
2. 加強家長和教師使用的軟體應用程式功能。
3. 充實家長和教師的應用軟體知識背景。
4. 增強教育人員之間的互動和資訊交流。

譯稿人:吳迪珣摘譯

資料來源:2012年12月19日,學校電子報

連結網址:

<http://www.eschoolnews.com/2012/12/19/how-to-promote-literacy-skills-in-the-digital-age/>

